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美欣达

公告编号：2014-46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于2015年1月12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月12日（星期一）下午3:00，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月11日-2015年1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11日15:00至2015年1月12日15:00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 股权登记日：2015 年 1 月 6 日（星期二）

5. 会议地点：公司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

6. 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15 年 1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 3：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聘任律师、媒体记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荆州市奥达纺织有限公司 29%股权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需要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的事项。

本议案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要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4 年 12 月 2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荆州市奥达纺织有限公司 29%股权的公告》（2014-42）。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15 年 1 月 7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4：30）；

2.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15 年 1 月 7 日 16:30 前传真或送达至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

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3.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浙江省湖州市美欣达路 588 号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 联系人：刘昭和、林春娜

邮编：313000

联系电话：0572—2619935、0572—2619936

传真号码：0572—2619937

6.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 362034

2. 投票简称：美欣投票

3. 投票时间：2015 年 1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申报价格如下： 1.00 元代表议案 1。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图所示：

议案名称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
议案 1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荆州市奥达纺织有限公司 29% 股权的议案	1.00 元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 年 1 月 11 日 15:00 至 2015 年 1 月 12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后，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根据页面提示进行投票。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一：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15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委托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荆州市奥达纺织有限公司 29%股权的议案》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

附注：1、请在相应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登记表

截至2015年1月6日下午3:00交易结束时本人(或单位)持有美欣达(002034)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日期	